

中华环保联合会文件

中环联字〔2024〕254号

关于《规模化生猪养殖臭气污染防治技术规范》 等两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国家标准委、民政部制定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在有关方面申报项目的基础上，我会组织专家对《规模化生猪养殖臭气污染防治技术规范》《石化行业无组织 VOCs 收集与治理技术规范》两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。经审查，上述两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并将项目名称、主要起草单位等项目信息（见附件）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网站（<http://www.ttbz.org.cn>）予以公示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质量关，确保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同时，欢迎有关单位积极申报本项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。

公示期间如有任何建议和要求，请与秘书处联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许夏

联系方式：010-53519880 15910860529

邮箱：xuxia@vocs-china.com

附件：两项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



附件

两项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制修订	项目周期 (月)	主要起草单位
1	《规模化生猪养殖臭气污染防治技术规范》	制定	12	浙江工业大学、中华环保联合会 VOCs 污染防治专业委员会、浙江蓝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、浙江大学、浙江海洋大学、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、北京国环汇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
2	《石化行业无组织 VOCs 收集与治理技术规范》	制定	12	浙江工业大学、中华环保联合会 VOCs 污染防治专业委员会、南通润泽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、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、北京国环汇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